

赣州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

签发人：华晓斌

赣市口提字〔2018〕7号

分类：A类

关于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第116号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冯武耀代表：

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我市口岸工作的关心支持！您提出的《关于大力支持定南县现代物流产业发展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抓住国家支持赣南苏区振兴发展的历史机遇，在国家有关部委和省委、省政府的关心支持下，我市口岸发展进入了快车道，铁路口岸、陆路口岸、航空口岸及综合保

税区、保税物流中心等全面推进，口岸在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不断增强。

1. 关于支持申报定南保税物流中心。

保税物流中心对促进当地开放型经济的发展有着重要的作用。对于保税物流中心设立的原则、要求、评估等，在海关总署、财政部、税务总局、外汇局联合印发的《〈保税物流中心（B型）设立指导意见〉和〈保税物流中心（B型）设立指标评估体系的通知〉》（署加发〔2018〕48号）文件中均有明确规定。请定南县有关部门对照文件要求，结合当地实际，就设立定南保税物流中心的可行性和必要性进行充分论证。

目前，龙南保税物流中心（B型）已正式封关运行并开展业务，建议定南县积极争取南昌海关驻龙南办事处的支持，加强与龙南保税物流中心（B型）的合作对接，争取将保税物流功能延伸拓展到定南公路口岸作业区，开展保税业务。

2. 关于支持定南铁路集装箱转运中心打造赣南“一带一路”中欧班列货物运输港，并纳入赣州港延伸功能区，享受赣州港同等政策。

我市正在按照“1+N”全市口岸发展模式，加快赣州港与全市各口岸平台资源整合，推动赣州港与各口岸平台联动

发展。待定南铁路集装箱转运中心建成并具备口岸功能后，支持其成为赣州港中欧（亚）班列的货源组织站。

再次感谢您对口岸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欢迎今后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！

附：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

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办理工作征询意见表

建议编号 第 116 号

答复时间：2018 年 月 日

代表姓名	冯武耀	所在代表团	定南县代表团	
工作单位	定南县鹅公镇 政府	职务	党委书记	
意见建议标题	关于大力支持定南县现代物流产业发展的建议			
答复单位(盖章):	市政府口岸办			
代表回复内容				
序号	项目	评价格次(选一项打“√”)		
		满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
1	答复件的文本格式			
2	办理沟通情况			
3	办理答复时间			
4	解决问题的办法措施			
办理工作的总体表现				
其他意见建议				
回复时间		代表签名		

注：1、此表一式三份，代表应在收到答复件之日起一个月内，分别向承办单位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工委和市政府督查室寄送该表；
2、双线以上由承办单位填写，双线以下由代表填写。